

# 南通市崇川区数据局

崇数据批（2025）211号

## 关于酒厂河泵站截污改造提升项目 可行性研究报告（代初步设计）的批复

江苏省南通市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关于崇川区酒厂河泵站截污改造提升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申请》及附件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为防止水体污染，改善周边环境，根据《区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崇川区2025年城建计划的通知》（崇川政办发〔2025〕1号）、《关于酒厂河泵站截污改造提升工程项目建议书的批复》（崇数据批〔2025〕155号），同意你单位实施酒厂河泵站截污改造提升项目。

二、工程建设地点：长泰路与新华路交叉口东北角酒厂河泵站。

三、工程建设内容和规模：在酒厂河泵站泵池内安装潜污泵2台、液位仪、天气感应器。截污泵将泵池内混入污水提升后，经DN200-300压力管道接入新华路D600污水管，管道敷设采用开挖施工方式。

四、工程核定概算104.33万元，所需资金由市北高新



区财政拨付。

五、在项目建设中应严格执行《招标投标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认真组织项目招标投标工作。

六、该项目为改建项目，建设内容单一、技术方案简单，我局简化审批程序和审批内容，不再批复项目初步设计。

七、请你单位在项目开工建设前，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依法办齐相关手续。要切实强化安全生产管理，在项目实施过程中，要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按照相关规章制度压实项目建设和相关责任主体安全生产及监管责任，严防安全生产事故；要严格做好工程质量控制和安全生产工作；要加强施工环境分析，认真排查并及时消除项目本身与周边设施相交相邻等可能存在的安全隐患，不得在未采取有效处理措施的情况下开展建设。

八、本批复文件有效期限为2年，自批复之日起计算。在批复有效期内项目未开工建设的，应在批复文件有效期届满前30日向我局申请延期。项目在批复有效期内未开工建设也未申请延期的，或虽提出延期申请但未获批准的，本批复文件自动失效。

九、本项目代码：2508-320602-89-01-587477。

特此批复。



抄送：市数据局、资规局，区发改委、财政局、住建局、  
市政局、农水局、审计局、应急管理局、统计局、  
崇川生态环境局、市资规崇川分局。

崇川区数据局

2023年11月18日印发

